

证券代码：300790  
债券代码：123219

证券简称：宇瞳光学  
债券简称：宇瞳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3-070

##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9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9月22日以微信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康富勇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制定及内容符合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完善激励与约束机制，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亦不存在公司以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摘要》。

关联监事康富勇、朱盛宏、郭彦池回避表决，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，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为确保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规范运行，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

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制定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具有全面性、综合性和可操作性，能够达到良好的激励与约束效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。

关联监事康富勇、朱盛宏、郭彦池回避表决，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，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9月25日